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2023年3月15日，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布《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截至本次减持计划披露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万柏峰先生、董立强先生；高级管理人员陈治宏先生、周连会先生；监事王化利先生、张文博先生、魏跃刚先生分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5,408 股、122,774 股、100,774 股、130,774 股、38,584 股、23,198 股、23,198 股，分别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69%、0.0449%、0.0369%、0.0478%、0.0141%、0.0085%、0.0085%。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已有的股份及通过公司权益分派送股及转增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满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万柏峰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43,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889%；董立强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0,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110%；陈治宏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25,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91%；周连会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32,0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117%；王化利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9,6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35%；张文博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5,7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魏跃刚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5,7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02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减持股份数、减持比例将相应调整。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上述董监高未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万柏峰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75,408	0.3569%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975,408 股
董立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2,774	0.0449%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122,774 股
陈治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00,774	0.0369%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100,774 股
周连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0,774	0.0478%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130,774 股
王化利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8,584	0.0141%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38,584 股
张文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198	0.0085%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23,198 股
魏跃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198	0.0085%	IPO 前取得并经权益分派 取得：23,198 股

注：上述持股数量与持股比例为 2023 年 3 月 15 日披露减持计划时的持股数量与按当日总股本计算得出的持股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万柏峰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1,365,571	0.3569%
董立强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171,884	0.0449%
陈治宏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141,084	0.0369%
周连会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183,083	0.0478%
王化利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54,018	0.0141%
张文博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32,477	0.0085%
魏跃刚	0	0%	2023/4/6 ~2023/7/4	集中竞价交易	0 -0	0	32,477	0.0085%

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273,303,21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2.75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4 股。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实施完毕。公司董监高持股数量及可减持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减持期间内,公司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5日